

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07年8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不受损失。

基金的投资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二、基金名称
(一)基金名称:南方积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南方积极

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4年10月14日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4,934,847,912.11

三、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股票配置型基金，通过积极操作进行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在时机选择的辅助下，力争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寻求较高的投资收益。

四、投资策略
本基金秉承的是“积极配置”的投资策略，通过积极操作进行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在此基础上选择个股，力争达到“在适度控制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寻求较高的投资收益”的投资目标。

五、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加上1.5%的银行活期存款利率。

六、基金管理人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信息披露负责人:梅文斌

七、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行长:姜建清

八、基金销售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网点:南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九、基金的投资组合
截至2007年6月30日，本基金资产组合如下:
股票投资: 6,600,739,406.61
债券投资: 106,718,494.52

十、基金的业绩
截至2007年6月30日，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1.22%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75%

十一、基金的风险控制
本基金通过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在时机选择的辅助下，力争在有效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为投资者寻求较高的投资收益。

十二、基金的费用
本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销售服务费、申购费、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费用，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执行。

十三、基金的收益分配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投资者可以选择现金分红或红利再投资。

十四、基金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十五、基金的其他重要事项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十六、基金合同的生效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十七、基金合同的终止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十八、基金合同的变更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十、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二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二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二十三、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十四、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十五、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二十六、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二十七、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二十八、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二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三十、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三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三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三十三、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三十四、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三十五、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三十六、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三十七、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三十八、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三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四十、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四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四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四十三、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四十四、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四十五、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四十六、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四十七、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四十八、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四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五十、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五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五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五十三、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五十四、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五十五、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五十六、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五十七、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五十八、基金合同的变更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变更，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五十九、基金合同的修订日期
本基金合同的修订，须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

六十、基金合同的解释权
本基金合同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六十一、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本基金合同于2004年10月14日生效。

六十二、基金合同的终止日期
本基金合同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终止。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594,229,904.39 315,579,017.68
清算备付金 4,400,000.49 606,540.04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负债 附注 2007年6月30日 2006年12月31日
应付证券清算款 103,726,537.64
应付赎回款 60,207,479.21 187,562.39
应付管理费 226,919.18 30,856.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5,026,347.25 3,689,218,383.37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1,207,558,394.81 180,977,416.26
营业外收入 2,479,283.39
投资收益 30,387,617.52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1,207,558,394.81 180,977,416.26
营业外收入 2,479,283.39
投资收益 30,387,617.52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1,207,558,394.81 180,977,416.26
营业外收入 2,479,283.39
投资收益 30,387,617.52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1,207,558,394.81 180,977,416.26
营业外收入 2,479,283.39
投资收益 30,387,617.52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1,207,558,394.81 180,977,416.26
营业外收入 2,479,283.39
投资收益 30,387,617.52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 (部分)
资产 附注 2007年1-6月 2006年1-6月
营业收入 1,207,558,394.81 180,977,416.26
营业外收入 2,479,283.39
投资收益 30,387,617.52

附后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法估值。
二、投资组合报告
(一)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A 农林、牧、渔 1.48%

(三)期末按市值占基金总资产比例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例

(四)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期末按市值占基金总资产比例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例

(三)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A 农林、牧、渔 1.48%

(三)期末按市值占基金总资产比例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市值 市值占净值比例

(四)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投资组合报告 (部分)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股票 6,600,739,406.61 88.00%

(二)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 期末本基金资产组合情况